**吉林警察学院**

**2016年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**

为深入贯彻党的“十八大”精神，落实党的教育方针、教育发展规划纲要，结合《教育部关于推进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教体艺[2014]1号），学校积极组织、推进艺术教育的发展，取得了较好的成效。

  **一、艺术课程建设**

  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学校艺术教育规程》和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公共艺术课程指导方案》要求，面向全体本科学生开设了《艺术鉴赏》、《音乐赏析》、《美学概论》、《书法》、《公安影视评论》、《欧美影视剧赏析》、《景物摄影》、《数字艺术设计》和《语言交际艺术》等12门公选课程，课程内容涉及美术、音乐、书法、影视、摄影、数字媒体、社交等方面，分别规定了相应学分，选课人数均在150人左右。艺术课程的建设与拓展，提高了学生的艺术文化素质和审美意识，受到了学生的普遍欢迎和高度赞扬。

**二、艺术教师配备**

学校艺术系和中外语言系承担了全校艺术课程的教学工作，以上两个教学部门集教学科研、设计实践及影视制作为一体，现有教职工50余人，高级职称教师11人。同时，还聘请了一批高水平学者和艺术家、设计家担任兼职教授。学院十分注重人才培养质量，致力于培养厚基础、高素质的具有创新精神的应用型人才，学生每年在各级各类大赛中获奖多项。目前，艺术公选课的师资主要集中在设计学类、语言类、音乐、绘画与影视摄影制作类，其余艺术类专业教师均可作为艺术公选课后备师资力量。

三、优化艺术教育育人环境

学校始终把营造学习氛围、优化艺术教育育人环境作为学风建设的重要方面。重视校园环境和人文环境建设，实施“硬化、绿化、美化、亮化、净化”五化工程，校训石、校训墙、长廊门、美人松大道、未了泉、平安桥等人文景观随处可见。

四、构建特色艺术教育体系

学院把校园文化建设融入到艺术教育中，始终坚持“校园文化搭台，思想政治工作唱戏”，教育引导学生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。着力打造理念文化，确定了“报国荣警，察己修身”的校训，设计了校徽、校旗，创作了15首歌颂师生工作、生活的原创校园歌曲。着力打造目标文化。着力打造榜样文化，选树学习标兵、内务标兵、纪律标兵等标杆，激发学生积极向上的活力。着力打造制度文化，制定学生综合素质量化考核等制度，规范学生日常行为。着力打造环境文化，加大资金投入，校园环境不断改善。着力打造仪式文化，在清明节、青年节、开学典礼、毕业典礼、集体升国旗、入党宣誓等主题仪式中导入思想政治教育和艺术教育的内容。

**五、**注重审美情趣和人文素养培育

学校开展学生艺术活动以育人为宗旨，面向全体学生，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导向，体现向真、向善、向美、向上的校园文化特质，在校内外产生了良好的反响。2016年学校举办全校性的课外艺术活动共计10余场，参加人数达2000余人次，30余个作品获得了省、部级奖励。举办了著名书画家王轩、商树春先生等人的画展和文艺类讲座达10余场次。举办了2016年迎新文艺晚会等大型演出活动达10余场。学校每年组织一次“警苑”艺术节，邀请国家交响乐团、吉林省歌舞团、吉林省戏曲剧院等专业艺术团体来校，开展“高雅艺术进校园”活动。成功承办全国公安文艺汇演，来自20个省（区、市）公安机关及学院师生参加了组织和演出活动。学院建设了桔子话剧社等8个学生文艺社团，为学生陶冶情操、培养兴趣、发掘潜能、交流合作提供了平台。学校还举办了“金话筒主持人大赛”“校园好声音”“原创舞蹈大赛”及书画展、征文、主题演讲比赛等文化艺术竞赛活动。2016年，学生获得全国性艺术类奖励1项，省级艺术类奖励15项。

**六、完善保障机制**

学校认真执行国家制定的配置标准，大力加强场馆建设，充分发挥场馆等设备设施的功能，满足艺术教育教学和大型艺术活动需求。目前，学校筹资建立了9个画室、设计工作室，成立了“春雨”和“印痕”两个影视工作室，配备了高规格的多功能厅和摄影棚，可供全校师生开展艺术活动使用。在经费保障方面，学校从教学经费、基本科研业务费、学生社团建设专项经费、学生艺术团专项经费等方面对艺术教育提供经费支持。近年来，用于艺术教育的经费整体呈现上升态势，有力保障了艺术教育发展的基本需求。